

证券代码：873733

证券简称：荣耀健康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福建荣耀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景华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,281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0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1）及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28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28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28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2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编写了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会议对该报告进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28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以 2023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为基础，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会议对该报告进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28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，内容详见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3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吴景华、林雨、福建平潭荣生耀安信息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福建平潭荣生耀福信息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现金流量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，决定不分配利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28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承担我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28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合理利用闲置资金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28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张伟、陈威杰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荣耀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北京大成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荣耀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福建荣耀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9 日